

证券代码：300233

证券简称：金城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5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已全部出售完毕。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于2023年9月28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2023年11月7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完成购买，累计买入公司股票161.53万股。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24个月，所获标的股票的锁定期为12个月，员工持股计划在锁定期届满后一次性解锁。

2024年11月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在存续期内将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和市场情况择机处置持股计划购买的公司股票。

二、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的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161.53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42%，已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期间与披露的《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

计划（草案）》的存续期一致。在计划实施期间，管理委员会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的规定，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已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管理委员会将进行相关资产的清算，并按持有人持有的份额进行分配。

特此公告。

山东金城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3 日